



《县“四大办公室主任联席”会议制度》，及时召开“四大家联席会议”，就“四大班子”的重大决策部署和需要协调的事项进行协商沟通。协调好基层部门，加强部门协调，强化目标督查，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发挥好县委“一线指挥中心”的中枢作用，及时做好上传下达，有效利用新型媒体、传统方式等，及时把县委各个阶段的重大决策部署传达到乡镇、部门，将乡镇和部门的工作情况、意见、建议及时反馈县委，为县委科学安排部署提供参考。

【文秘工作】 围绕县委、县政府的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起草领导讲话、文件、汇报及调研材料等文稿200余篇，印发各类文件280份、党内规范性文件报备35份。全年牵头承办大小会议100余次。完善信息报送机制，加大信息上报力度，提高信息采编质量。全年累计上报信息150条，被州委办《每日要情》《甘孜信息专报》采用61条；全年党委信息工作得分286分，完成目标任务比例190%。

【改革工作】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召开专题会议1次。印发《中共泸定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中共泸定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1年度改革落实台账》《中共泸定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调整2021年度改革落实台账》等。工作中采取“责任制+清单制+限时办结制”工作方法，推进全县143项改革任务，其中：重大改革试点4项、专项改革方案51项、实施规划类改革方案69项、州委深改委会改革方案19项；完成拟年内销账的改革任务44项。

【督查工作】 制定印发《泸定县督查工作办法》和《泸定县每周重点工作会商制度》，为督查工作提供保障和遵循。开展各项重点目标任务、重点项目、环保问题整改、森林草原防火、疫情防控、省委巡视问题整改、县委每周重点工作会商会议定事项落实情况等重点工作

开展各种督查90余次。向领导报送督查专报46期，发出重点工作跟踪问效单220余份、重点工作交办单114余份，督查事项交办函5份，对整改工作不力的单位发出督办通知5份；对全县会风会纪开展督查10余次，对未按要求参会的单位进行全县通报。

【机要保密】 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强化护林防火期、汛期、节假日、敏感期的值班工作。认真处理好密码电报、紧急重要电报、内部明传电报、重要情报信息的转办，未发生延误、丢失、错投、泄密等情况。核心密码完成换装并投入使用，完成重要涉密部门45台涉密单机、16个“056”保密监测器的发放及安装工作，完成替换电脑集中销毁工作。

【档案管理】 开展行权事项工作，由原档案局（馆）划入县委办公室（档案局）行权事项14项，调整后增加为21项。开展档案执法检查，做好重点项目档案登记验收工作。会同档案馆、目标督查股对全县各乡镇、部门、县直属事业单位档案工作进行为期2周检查，通过实地检查、现场指导督办、查阅资料等方式，对全县档案工作全方位进行检查指导。

组织工作

【概况】 2021年，全县组织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县委“12345”工作思路，守初心担使命，抓基层打基础，选干部聚人才，以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助推“红色泸定宣传年，建设泸定推进年，重塑泸定夯基年”，全力护航“十四五”新征程。

【基层党组织建设】 实施党员干部队伍能力提

升工程。深入推进优秀农民工回引培养和“双培双带先锋示范工程”，开展村（社区）常职干部、党员后备干部学历提升工作。持续推进驻村帮扶工作，将23个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软弱涣散村一并纳入选派范围。实施基层组织阵地规范化建设工程。细化落实村级组织运行规则，打造村级组织规范运行示范点2个。深化结对共建共创工作，推动村企共建，中铁大桥局川藏铁路项目部2个党支部与项目所在地2个村党支部签订共建协议。“一村一策”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9个。深入推进红色美丽村庄建设，依托杵坭村红色资源建设党性教育基地。实施党建业务能力提升工程。对新当选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开展全覆盖培训，开展2次基层党务工作者党建业务能力测试，建立测评结果通报和约谈机制，对连续2次排名靠后的基层党务工作者开展约谈。选派乡镇党委副书记、组织员兼任11所中小学校党组织第一书记，配备9名中小学校专职副书记。实施组织活动质量提升工程。完善并规范使用好《党建一册通》，开展党史知识竞赛等主题党日活动1231场次。认真开展市域治理示范创建工作，探索“党建引领+小区自治”治理模式，建立小区党组织77个，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开展志愿服务78场次。

【干部队伍建设】 完成乡镇领导班子和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探索人才交流选拔机制，与海螺沟景区管理局交流选拔干部5人次。推行聘任制公务员工作，先行先试聘任工程师、审计师、食品药品安全总监各1名；从税务等垂管部门选拔2名专业人才交流提拔到财政、审计部门任职。采取示范培训与分层培训相结合等模式，积极开展各类培训22期共526人次。积极稳妥推进224名公务员职级晋升工作，对符合重新启用条件的受处分人员开展教育回访并落实重新启用，建立不实举报澄清机制，为3名干部澄清正名。抓好换届风气监督，组建6个督查组开展换届风气监督检查5

轮，全覆盖开展谈心谈话，全覆盖签订《严守换届纪律承诺书》。

【人才工作】 实施泸定“红栋”人才品牌创建工作，配套推进“培土”“育苗”“墩苗”“壮苗”四大工程。采取“岗编适度分离”“特岗特设”等方式，建立人才编制“周转池”，根据全县紧缺人才需求情况，将8名周转编制分配到县委党校、县乡村振兴局等单位。与四川省旅游学会签订“专家智库”聘用协议，建立专家按需服务聘用、指导泸定全域旅游工作的制度机制。

【老干部工作】 坚持县级领导联系老干部制度，严格落实“六必访”；建立县委常委直接联系离退休支部机制，充分发挥老干部智囊团作用，党代会报告、重要决策、各种规划、项目建设等工作征求老干部意见。充分发挥“五老”队伍作用，引导老干部参与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成立法制宣讲、科技卫生知识宣传等6个工作小组，有效激发老干部的参与感和价值感。

宣传工作

【概况】 2021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开展“红色泸定宣传年”为抓手，突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主题，着力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时代主旋律，进一步凝聚人心、鼓舞士气、激发斗志；着力在思想理论建设、社会舆论引导、核心价值观践行、意识形态落实以及干部队伍教育等方面下功夫，为建设红色美丽，宜居幸福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泸定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理论武装工作】 抓好党委（党组）中心组学